|  |
| --- |
|  |
| 重庆市江津区城乡社区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
| 津社治组办〔2022〕1号 |

重庆市江津区城乡社区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江津区村（居）务公开目录》

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单位：

现将修订完善的《江津区村（居）务公开目录》印发给你们，请按照目录内容，指导督促各村（社区）认真落实，深入推进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

重庆市江津区城乡社区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19日

江津区村（居）务公开目录

村（居）务公开内容主要按党务、政务、财务、服务四大类进行公开。

一、党务公开内容

（一）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组织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

（二）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情况；

（三）村（社区）党组织任期工作目标和市委、区委、镇（街道）党（工）委部署的阶段性工作、重点任务落实情况；

（四）党组织决议、决定和执行情况；

（五）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党内学习教育、组织党员教育培训等情况；

（六）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情况；

（七）换届选举、党组织设立、发展党员、党员管理（含流动党员管理）、党费收缴使用管理等；

（八）村（社区）党组织自身建设（含班子建设）情况，本村领导班子及成员（含本土人才、驻村干部）姓名、职务、照片、任期、分工、联系方式等；

（九）开展党内关怀慰问、党内表彰、保障党员权利、组织党员开展志愿服务等情况；

（十）防止和纠正“四风”现象，联系服务党员和群众情况；

（十一）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对党员作出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情况；

（十二）群众反映强烈的意见建议或网络舆情处理情况；

（十三）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及违纪违法党员处理、村（居）纪检监察工作情况、领导班子述职述廉情况；

（十四）其他应当公开的党务。

二、政务公开内容

（一）强农惠农政策执行情况

1．农业补助政策；

2．退耕还林政策；

3．水库移民扶持政策；

4．人饮工程建设政策；

5．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相关政策；

6．“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标准限额规定及财政奖补政策；

7．公共卫生惠民政策；

8．开展结对帮扶贫困留守妇女、留守儿童、空巢老人等政策；

9．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政策；

10．地质灾害搬迁避让补助政策；

11．廉租住房租赁补助政策；

12．天然林保护工程政策；

13．其他有关强农惠农政策。

（二）农村土地政策执行情况

1．国家重点工程征用土地补偿政策；

2．城镇开发用地补偿政策；

3．宅基地申报审批政策；

4．集体土地和“四荒”地承包及租赁政策；

5．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流转及确权颁证政策；

6．其他有关农村土地政策。

（三）社会管理政策执行情况

1．户籍制度改革政策；

2．征地农转非政策；

3．居住证管理政策；

4．门楼牌管理政策；

5．计划生育政策；

6．农村劳动力转移政策；

7．基层群众自治组织事项清单；

8．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9．村（社区）干部补贴标准；

10．其他有关社会管理政策。

（四）社会保障政策执行情况

1．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

2．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

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

4．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政策；

5．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政策；

6．城乡居民医疗救助政策；

7．双拥优抚安置、征兵政策；

8．特困供养、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政策；

9．临时救助政策；

10．残疾人就业、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

11．85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政策；

12．经济困难的高龄老年人和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政策；

13．困难群众基本丧葬补贴政策；

14．困难群众节地生态安葬补贴政策；

15．其他有关社会保障政策。

三、财务公开内容

（一）各项强农惠农资金使用情况

1．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2．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涉农奖励补贴资金；

3．农业产业化发展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4．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5．农业综合改革资金；

6．防灾救灾减灾资金；

7．土地征用占用资金；

8．退耕还林资金；

9．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1．优抚、低保特困对象、建档立卡脱贫户等情况；

12．支持村级基层组织建设资金；

13．生态能环资金；

14．农民专业合作社补助资金；

15．农村社会事业发展资金；

16．公益林直补资金；

17．天保工程补助资金；

18．村干部及其亲属享受惠民政策情况；

19．其他有关强农惠农资金。

（二）集体经济财务收支情况

1．村民代表会议通过的村级年度财务收支预决算方案；

2．土地、厂房等集体资产资源发包、租赁、出让、投资及收益（亏损）情况；

3．“一事一议”筹资筹劳、财政奖补及使用情况；

4．机关、企事业单位、帮扶集团、社会团体、民间组织、个人捐赠款物使用情况；

5．村（社区）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等处置情况；

6．社会公益事业办理情况；

7．集体土地征用征收及补偿分配情况；

8．村（社区）集体债权债务和收益分配等情况；

9．集体工程招投标及预算情况；

10．宅基地复垦集体资金运行情况；

11．其他有关集体经济财务收支情况。

（三）组织运转经费情况

1．村（社区）组织办公经费运行情况；

2．村（社区）干部任期、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结果；

3．村（社区）水、电等办公费用收缴情况；

4．其他有关组织运转经费情况。

四、服务公开内容

（一）组织建设情况

1．村（居）委会职能职责及其成员分工，村（居）委会下属委员会职能职责及其成员分工；

 2．村（居）委会任期规划、任期目标、年度工作计划及进展；

3．城乡基层专业经济组织、志愿者组织和民间组织等服务组织建设情况；

4．妇女工作开展情况，含本村（社区）妇联工作简介、妇联组织构架、执委信息、妇联职能职责、工作计划等情况。

（二）民主管理情况

1．村（居）民会议和村（居）民代表会议的决定及实施情况；

2．民主评议、考核和审计村（社区）干部情况；

3．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讨论决定的有关事项及办理情况；

4．民主协商事项决定及实施情况；

5．村（居）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妇女和儿童工作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社区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三事分流”有关事项及办理情况；

6．村（居）民建议及意见反馈等。

（三）服务群众情况

1．联系服务群众开展情况；

2．便民利民服务开展情况

（1）农村专业经济服务：服务新型农村股份合作社发展情况，开展种养殖大户、脱贫户、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等方面的培训情况，农村劳动就业、劳务输出情况；

（2）平安稳定服务：农村防洪、防火、地质灾害，农村治安巡逻、流动人口管理、网格化服务管理责任划分情况，农村人民案件调解补贴数，年度调解数，刑事案件发、破案情况；

（3）农村公益事业服务：农村社区公共卫生、文化教育、环境整治、红白喜事、供电供水、广播电视等；

（4）“两委”会代办服务：两委会为群众提供服务的项目、程序、收费标准、收费依据、经办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等；

（5）村（社区）干部坐班值班情况；

（6）村（社区）公章使用情况。

3．农村服务组织网络建设情况；

4．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活动开展情况。

 重庆市江津区城乡社区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 5月19日印发